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5-31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安徽省皖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安徽省皖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能资本”）《股份增持计划告知函》，皖能资本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计划增持主体：皖能资本（为公司控股股东能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二）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本次增持前，能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286,229,3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74%。其中，能源集团持有公司1,245,208,3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93%；安徽省皖能能源物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1,02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1%；皖能资本尚未持有公司股票。

（三）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增持主体增持情况：本次增持前12个月内，

能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及中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二) 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三) 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

(四) 本次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区间，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五)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本次增持计划自披露之日起 3 个月内，在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实施。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六) 本次增持计划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七) 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进行内幕交易、短线交易等行为。

(八) 其他事项：本次增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一）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五、备查文件

股份增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三日